

证券代码: 300735

证券简称: 光弘科技

公告编号: 2018-032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5468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弘科技	股票代码	3007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荣	杨雅珠	
办公地址	惠州市大亚湾响水河工业园永达路 5 号	惠州市大亚湾响水河工业园永达路 5 号	
传真	0752-5108268	0752-5108268	
电话	0752-5108688	0752-5108688	
电子信箱	ir@dbg.com.cn	gm-yyz@db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1995年,是一家专业从事消费电子类、网络通讯类、汽车电子类等电子产品的PCBA和成品组装,并提供制程技术研发、工艺设计、采购管理、生产控制、仓储物流等完整服务的电子制造服务(EMS)企业。

凭借良好的经营管理和先进的制造技术,公司获得“2011年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中国质量诚信企业”、“海关AEO

高级认证企业”和“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华为2016年度现场改善奖”、“华勤战略合作奖”等荣誉，并与华为技术、上海大唐、中兴通讯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商和华勤通讯、闻泰通讯等领先ODM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一直重视体系化管理，借助全面质量管理体系、精益生产管理体系、JIT物流管理体系和IT信息管理体系等实现了各平台的资源整合。公司以严格的质量标准和精湛的生产工艺组织生产，持续提高整体制造服务水平，加强全流程的成本管控，提升公司的快速响应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 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电子制造服务的主要产品包括消费电子类、网络通讯类、汽车电子类等电子产品。

1、消费电子类

产品图示	产品功能	应用领域
 <p>智能手机</p>	以Android操作系统为主，具备Wi-Fi、蓝牙、GPS、重力感应、影音娱乐等多项功能。	应用于娱乐、浏览、通讯、智能控制等场景。
 <p>平板电脑</p>	一种小型、方便携带的个人电脑，以触摸屏作为基本的输入设备，具有手写识别、拍照、录像、无线网络通信等功能。	应用于娱乐、影音、商务等场景。
 <p>智能眼镜</p>	可实现基本通信功能以及AR现实增强技术、沉浸式体验、视频互动、人脸识别和集成第三方APP应用平台等众多功能。	应用于通信、娱乐、时尚装扮等场景。

2、网络通讯类



产品图示	产品功能	应用领域
 <p>网络路由器</p>	连接网络并将网络信息导向其他网络上的设备。	应用于家庭、办公室等环境网络接入。
 <p>通信与位置服务终端</p>	支持GPS/北斗定位功能及2G/3G/4G数据通信服务功能。	应用于基站机房的定位监控。

基站定位终端		
--------	--	--

3、汽车电子类

产品图示	产品功能	应用领域
 <p>OBD</p>	具有数值分析、资料传输功能、统一各车型相同故障代码及意义等功能。	应用于驾驶中安全提示。
 <p>行车记录仪</p>	能够记录汽车行驶全过程的视频图像和声音，具有GPS、Wi-Fi、蓝牙、3G等多种通信处理模式以及视频流媒体处理能力。	应用于驾驶中安全监控、娱乐、社交应用。

4、其他主要产品

产品图示	产品功能	应用领域
 <p>LED背光源</p>	使用发光二极管作为光源，具有亮度高、寿命长、视角大等特点。	应用于室内外大屏幕显示终端。
 <p>继电器</p>	在电路中起着自动调节、安全保护、转换电路等作用。	应用于遥控、遥测、通讯、自动控制、机电一体化及电力电子设备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274,112,355.70	1,227,023,073.62	3.84%	917,533,45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561,588.99	154,194,655.51	12.56%	95,174,42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908,451.76	164,330,484.23	0.96%	89,761,42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457,019.23	147,457,220.30	92.91%	105,878,07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6.56%	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1	6.56%	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6%	31.52%	-6.66%	23.39%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863,514,035.50	977,584,157.92	90.62%	754,174,68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7,951,200.05	611,255,826.16	163.06%	369,649,165.5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5,603,977.79	364,595,130.50	367,490,744.73	286,422,50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67,171.02	51,832,860.31	58,799,741.84	32,761,81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84,292.99	46,385,328.72	59,820,328.90	29,418,50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13,741.23	107,332,741.26	-13,789,837.60	121,100,374.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3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7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1.30%	217,413,000	217,413,000			
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11,067,000	11,067,000			
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9,520,000	9,520,000			
深圳市中通汇银资产管理有限公—深圳市汇银富成九	其他	2.26%	8,000,000	8,000,000			

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7,350,000	7,350,000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5,400,000	5,400,000		
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4,550,000	4,550,000		
深圳市华拓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拓至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6%	2,700,000	2,7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5%	159,943	0		
周祖传	境内自然人	0.01%	32,28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光弘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唐建兴先生；惠州市正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国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肖育才先生；惠州市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宏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朱建军先生。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消费电子类、网络通讯类、汽车电子类等电子产品的PCBA和成品组装，并提供制程技术研发、工艺设计、采购管理、生产控制、仓储物流等完整服务的电子制造服务（EMS）。公司提供电子制造服务的主要产品包括消费电子类（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网络通讯类（网络路由器、基站定位终端）；物联网、汽车电子类（OBD、行车记录仪）等电子产品。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业务经营模式为EMS（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在EMS模式下，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其提供定制化的电子产品制造服务，服务内容涵盖原材料采购、新产品导入（NPI）、PCBA、成品组装、仓储物流等完整的电子产品制造环节。

公司具体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a、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设立了采购统括部专门负责采购事宜，采购的原材料包括主材料（如电子元器件、PCB、五金件、塑胶件、包装材料等组成产品的单元或部件）和辅材料（如锡制品等）。公司结合生产计划所需用料预算和材料库存等情况，拟定出物料需求计划后进行采购；针对各工场之间可通用的辅材料，先进行内部协调、统计、汇总，然后根据实际需求情况按月集中采购。

b、采购渠道分为境内采购和境外采购

境内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PCB、五金件、塑胶件、包装材料、锡膏、助焊剂等，原材料国内市场供给充足，质量符合标准，且采购方便快捷。公司根据生产用料需求直接与供应商洽谈采购条件，并签订采购合同，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在合同约定的账期内完成付款。

境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部分客户BOM表选用的国际品牌主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PCB等。公司通过子公司光弘集团进行境外采购，其操作流程具体如下：①公司根据用料需求提出采购条件、采购计划并制定采购单下达光弘集团；②光弘集团负责与境外供应商洽谈、签订采购合同并推进采购工作；③供应商在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发票、装箱单等送至香港指定仓库，光弘集团确认收货；④光弘集团根据收货情况开具装箱单、发票等凭证予公司，公司则根据收到的凭证，逐项办理报关进口手续；⑤光弘集团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与境外供应商结算材料款；⑥公司向光弘集团支付采购价款。

c、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

对于新供应商的开发和认证，公司建立了较高的准入门槛，需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实施全面调查，并通过质量、价格、交期、服务等各方面的综合对比和评估考核其资质。对于主材料和重要辅材料供应商有专门的审查团队进行现场审核；对于有RoHS、REACH或无卤化要求的部品，供应商需提供环保证明资料及第三方测试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预选合格供应商经管理层最终审批确认后，方可列入《合格供方清单》并实施批量采购。

公司持续开发和定期维护进入《合格供方清单》的供应商，每月根据供应商的质量、交付、服务、投诉等情况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年底进行总体评价确定是否继续合作。对列入《合格供方清单》的重要供应商，公司每年对其进行现场审核。对连续超过一年或以上未供货后需再次合作的，按照供应商开发控制流程重新进行评价和审查，确认合格后方可恢复合作。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从来料、在制品到完成品等关键节点均设有IQC、PQC、FQC等岗位负责品质检测，力求以最优的成本和最高的质量及时完成订单交付。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即公司或子公司直接与客户签署合同，直接将货物销售给客户并进行结算。公司广泛采用行业交流、展会宣传、网站推广等形式开发客户资源。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电子产品品牌商或ODM企业，他们对于供应

商有严格的资质审核制度，通常情况下公司需通过客户1-2年严格的资质认证后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从而具备参与项目投标的条件。在确立最终合作关系前，公司还需通过客户对公司经营战略、质量管理、风险控制、流程IT等多个方面的现场审核。公司在正式获取订单前亦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新产品的试制服务。通常情况下公司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体系后，即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销售按照产品出货是否涉及报关出口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两种。

3、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

(1) 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继续扩大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2.74亿元，同比增长3.84%；实现利润总额1.99亿元，同比增长5.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亿元，同比增长12.5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4亿元，同比上升了92.91%。

(2) 发挥公司优势，提高经营效益

公司的品质管控能力得到了监督机构和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已通过ISO9001:2008、ISO14001:2004、ISO/TS16949:2009、ISO13485:2003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17年11月顺利通过ISO9001、14001及IATF16949三体系换版审核，建立了质量、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体系。公司连续8年荣获“中国质量诚信企业”、被授予中国质量认证中心“A类企业”、获“广东省先进电子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此外，公司与国内外知名电子产品品牌商或ODM企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其品质管控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肯定。获华为“2017年精益改善一等奖”、“低成本自动化优秀奖”、“最佳协同奖”、“华为供应商质量奖（含CSR）”、“华勤通讯供应商最佳质量奖”等荣誉。

(二) 行业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MS行业，目前全球EMS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大陆地区EMS行业形成了国际大型EMS企业和本土领先EMS企业相互竞争、共同发展的格局。EMS行业提供电子产品的制造服务，一般不涉及生产许可、特许经营等。EMS企业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和下游消费电子、网络通讯、汽车电子等电子产品品牌商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形成合作关系，不存在行政性壁垒，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

(三) 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EMS企业，拥有规范的生产管理体系、标准的操作流程、精细的检测标准和可视化的管控程序，具有市场响应速度快、运营效率高等特点，较强的整体制造能力和服务水平使其从本土EMS企业中脱颖而出。

公司凭借质量高、交期准的优势，获得了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ONT产品上，公司成功进入华为技术、中兴通讯、OPPO等全球知名品牌商和华勤通讯、闻泰通讯等领先ODM企业的供应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消费电子	807,031,074.73	237,814,720.60	29.47%	21.48%	4.66%	-13.85%
网络通讯	189,087,113.62	42,407,384.74	22.43%	-53.30%	-50.03%	7.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发生额154,668,724.94元，本年发生额173,978,243.90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和本年均无发生额。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其他收益：9,172,120.91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资产处置收益上年发生额增加-4,363,440.44元，营业外收入减少1,366,380.93元，营业外支出相应减少5,729,821.37；资产处置收益本年发生额616,725.73元，营业外收入减少2,075,585.15元，营业外支出相应减少1,458,859.42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